

## 上海浩亚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变更概述

#### （一）变更日期

1、会计政策变更：根据国家政策指引日期

2、会计估计变更：2018 年 4 月 25 日

#### （二）变更介绍

1、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

##### （1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执行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印发的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会计准则第 1 号——存货〉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》（财会[2006]3 号）中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以及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和其他相关规定。

##### （2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

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：

---

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

---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组合 1 | 账龄分析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组合 2 | 不计提坏账准备，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，确认减值损失，计提坏账准备。 |

组合中，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：

| 账龄           | 应收账款计<br>提比例(%) | 其他应收款计<br>提比例(%)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 年以内（含 1 年） | 1.00            | 1.00             |
| 1—2 年（含 2 年） | 10.00           | 10.00            |
| 2—3 年（含 3 年） | 20.00           | 20.00            |
| 3—4 年（含 4 年） | 50.00           | 50.00            |
| 4—5 年（含 5 年） | 80.00           | 80.00            |
| 5 年以上        | 100.00          | 100.00           |

## 2、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

### （1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

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“关于印发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的通知”（财会[2017]13 号），自 2017 年 5 月 18 日起施行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合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“关于印发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”（财会[2017]15 号）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使用法处

理；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 号）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## （2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

应收款项中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“1 年以内（含 1 年）”计提比例由 1%上调至 5%。

| 账龄           |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(%) |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(%)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 年以内（含 1 年） | 5.00        | 5.00         |
| 1—2 年（含 2 年） | 10.00       | 10.00        |
| 2—3 年（含 3 年） | 20.00       | 20.00        |
| 3—4 年（含 4 年） | 50.00       | 50.00        |
| 4—5 年（含 5 年） | 80.00       | 80.00        |
| 5 年以上        | 100.00      | 100.00       |

## （二）变更原因

### 1、会计政策变更

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按要求进行依法变更。

### 2、会计估计变更

本公司结合实际情况,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、反映应收款项(包括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长期应收款)的实际回收情况,参照同行业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,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,对应收款项中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“1年以内(含1年)”计提比例由1%上调至5%。

## 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### (一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### (二) 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3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### (三) 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:

董事会认为: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,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,会计估计变更是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、反映应收款项(包括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长期应收款)的实际回收情况而做的变更。

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将此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四、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：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会计估计变更是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、反映应收款项（包括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长期应收款）的实际回收情况而做的变更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将此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##### （一）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公司报表的影响

| 利润表影响项目      | 合并财务报表     |         | 母公司财务报表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             | 本期影响金额     | 上年调整金额  | 本期影响金额     | 上年调整金额  |
|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 | 46,806.67  | -925.00 | 46,806.67  | -925.00 |
| 营业外支出        |            | 925.00  |            | 925.00  |
| 其中：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|            | 925.00  |            | 925.00  |
| 营业外收入        | -46,806.67 |         | -46,806.67 |         |
| 其中：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| -46,806.67 |         | -46,806.67 |         |
| 对利润表影响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|

##### （二）会计估计变更对 2017 年公司报表无影响

六、备查文件：

《上海浩亚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浩亚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0 日